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非公开发行，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况

最近五年，公司不存在被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问询函件情况

最近五年，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对公司出具的关注函或问询函，及公司回复情况如下：

序号	问询/关注函件	问询/关注时间	主要内容	回复情况
1	《关于对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7号）	2017年4月26日	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股权代持、域名、软件著作权、关联交易、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等问题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于2017年5月2日上报了深圳证券交易所
2	《关于对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	2016年6月28日	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

序号	问询/关注函件	问询/关注时间	主要内容	回复情况
	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52 号)		暨关联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收到销售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的原因、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对主要客户的依赖、标的公司核心资质的齐备性、收入预测的合理性、研发投入占比较高的原因等问题进行了提问	并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上报了深圳证券交易所
3	《关于对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16】第 67 号)	2016 年 7 月 14 日	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涉及的筹划过程、公司董监高未来 6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意向以及明确的股份减持计划、高比例送转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的依据及合理性等问题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关注函进行了答复并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上报了深圳证券交易所
4	《关于对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 114 号)	2016 年 5 月 16 日	对公司披露的 2015 年度报告涉及的业绩下滑的原因、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对证券业客户的销售及服务情况、销售和采购对象集中度较高的原因、研发支出资本化的原因、独立董事的履职行为等问题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上报了深圳证券交易所
5	《关于对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102 号)	2017 年 5 月 10 日	对公司披露的 2016 年度报告涉及的研发支出资本化率提高的原因、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其他应收款的具体内容和性质、存货大幅增加的原因等问题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上报了深圳证券交易所

特此公告。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6日